

用户需求书

为进一步加强创建食安示范城、巩文、巩卫服务工作，提高监管效率，落实市局、区政府下达的各项巩文、巩卫工作目标，保障任务顺利完成，现根据实际需求制定以下方案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创建食安示范城、巩文、巩卫履职辅助性服务项目
- 2、服务期限：12个月，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
- 3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- 4、付款方式：双方协商，按照签订的合同执行。
- 5、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，不允许投标人分包经营，投标人应单独参与投标且在中标后由中标人自己经营管理。
- 6、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

二、工作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立足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职责，围绕工作任务目标，进一步完善我局监督检查机制，提高监督检查实效，保质保量完成创建食安示范城、巩文、巩卫工作任务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肃纪律，树立良好形象

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上级部门相关规定开展创建食安示范城、巩文、巩卫工作，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以高度负责的精神配合落实各项监督检查工作任务，工作中做到言行举止文明、有理有据，服务态度积极热情，树立我局监管部门良好形象。

（二）认真履职，确保任务落实

充分发挥监督检查工作职能，明确职责、分工协作、形成合力，推动各项任务目标有效开展。确保每项监督检查工作按流程高质量、高标准落实到位。对跟踪项目完成情况和服务质量进行跟踪评价和问题反馈，年末验收项目。

四、采购需求一览表

序号	工作内容	工作标准及要求	本次合同工作量	服务期限	备注
1	新注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现场核查辅助服务	核查新注册单位场地是否符合经营条件，采集现场信息、法人资料等	6200	12个月	
2	日常监督检查辅助服务	根据《关于印发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实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文件要求开展日常监督检查，填写巡查记录本并将资料录入“市场互联网+监管”APP	39185	12个月	
3	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辅助服务	根据省局、市局、区政府的工作部署，我局制定专项整治方案，对相关问题涉及单位进行排查整治，汇总形成正式报告及报表，并将资料录入“市场互联网+监管”APP	60	12个月	

4	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辅助服务	依据《食品检测车巡回抽检运行方案》及省、市局下达的抽检任务，对辖区内蔬菜批发市场、农贸市场、超市、食堂等进行抽查检测并录入快筛系统	5550	12 个月	
5	中、大型会议及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辅助服务	在会议及活动期间留守现场，审查菜单，对餐饮全程进行监控	5	12 个月	
合计					